

证券代码：833179

证券简称：南京试剂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 南京化学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本次回购方案概述

南京化学试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4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根据《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拟回购股份不少于1,200,000股，不超过2,400,000股，回购价格不超过16.00元/股，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38,400,000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有资金。

### 二、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78,985,726股为基数（应分配总股数等于股权登记日总股本80,000,000股减去回购的股份1,014,274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

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披露了《南京化学试剂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8月1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8月20日。

###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的调整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结合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自 2024 年 8 月 20 日起，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16.0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 15.41 元/股（含）。

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公式为： $P = (P_0 - V * Q / Q_0) / (1 + 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Q$ 为扣除已回购股份数的公司股份总额； $Q_0$ 为回购前公司原股份总额； $n$ 为每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股票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P$ 为调整后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

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送股，不转增股本，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 0%。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每股股份价格上限 =  $(16.00 - 0.60 * 78,985,726 / 80,000,000) \div (1 + 0) \approx 15.41$  元/股（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自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即 2024 年 8 月 20 日起生效。根据回购方案，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1,200,000 股，不超过 2,400,000 股，公司现已回购股份 1,014,274 股，剩余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 1,385,726 股，按调整后的回购每股股份价格上限 15.41 元/股测算，预计剩余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2,135.40 万元，具体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成实际情况为准。

###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股份回购，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化学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3 日